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8-93

##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26 日下午 14 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6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10 月 26 日上午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  
体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25 日下午 15:00 至 2018 年 10 月 26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 62 号本公司综  
合办公大楼十五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的方式召开

(四) 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五) 现场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施永晨先生

(六) 召开会议通知、召开会议提示性公告及相关文件分别刊登在 2018 年 10 月 11 日、2018 年 10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共计 68 人，代表股份 194,640,77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43.951%。其中：

### 1、现场会议情况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8 人，代表股份 190,487,97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43.013%。

###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0 人，代表股份 4,152,8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938%。

3、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64 人，代表股份 4,269,1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96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

##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 1、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40,7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9,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2、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 2.01 标的资产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2.02 交易对方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

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2.03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2.04 本次交易对价的支付**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2.05 标的资产交割**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2.06 标的资产过渡期期间损益归属**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2.07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

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2.08 业绩奖励安排**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2.09 决议有效期**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3、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4、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5、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

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6、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7、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8、关于本次交易涉及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



## 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9、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10、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11、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关于四川升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12、关于批准本次交易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

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13、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公司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1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16、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17、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①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94,637,4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26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300 股，占出席会议

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

②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 16、议案 17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由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由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学琛、韩思明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广东甘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东甘化《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一）载有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